

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已于2021年11月25日以邮件和传真形式发出通知。

2、会议于2021年12月7日10点在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89号A区15座3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

4、会议由董事长鲁峰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5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及《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通过了本项议案。

该议案内容详见2021年12月8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公告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2021年12月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《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2月8日